

公告编号：2025-042

证券代码：834303

证券简称：华龙期货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

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作为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相关议案

《关于选举吴洋同志为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熊勇同志为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高秀忠同志为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薇同志为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杨勇同志为华龙期货股份

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审查吴洋、熊勇、高秀忠、刘薇、杨勇五人履历资料，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能力。以上五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董事会提名以上五人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同意该议案并提交给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议案

经核查，我认为：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责，同时公司修订了章程，公司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其中《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仅对制度中涉及“股东大会”的表述修改为“股东会”；删除涉及“监事会”和“监事”的表述，修订为“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他内容无变动。本次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同意该议案并提交给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天晶

2025年12月11日